

证券代码：831243

证券简称：晓鸣农牧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通讯表决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魏晓明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冯茹娟、王忠贤；高级管理人员：魏晓明、杜建峰、石玉鑫、王学强、韩晓锋、朱万前、孙灵芝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于建平、杨森源（PAISAN YOUNGSOMBOON）、尤玉双、刘繁宏因其他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信息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履行《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公司相关规范性要求，编制《2018年半年度报告》。

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18-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次股票发行为已确定发行对象的非公

开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拟增发不超过 200.00 万股（含 200.00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4.5 元，融资额不超过 2,900.00 万元（含 2,900.00 万元）。

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为 2018-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魏晓明先生、王梅女士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事宜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因此会导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情况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票发行完毕后，办理工商变更、《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 1 元，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200.00 万股（含 200.00 万股），并拟与认购对象广州谢诺辰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辰途第一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广州谢诺辰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魏晓明先生、王梅女士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 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类别、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等与本次发行方案相关的事项；(2) 审议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重大文件；(3)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中需向有关主管部门提交所有文件的准备、报审与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4) 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中介机构相关事宜及决定其服务费用；(5)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6) 与本次股票发行工作相关的公司章程变更；(7)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8) 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开设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储存和管理，并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召开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6 日